

「溫室氣體認證機構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」部分條文

修正草案研商會議議程

一、會議說明

「溫室氣體認證機構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」自105年1月7日發布施行後，前於112年10月5日修正，本次修正重點包含新增產品碳足跡為查驗類別、增列執行產品碳足跡查驗作業應遵行事項、規劃既有產品碳足跡認證機構及查驗機構申請許可之緩衝期程、強化查驗機構之內部稽核制度、明確變更查驗類別或項目申請程序，及加強查驗人員之訓練與管理，除銜接產品碳足跡查驗業務之執行外，同時精進並完備我國查驗機構制度，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於113年12月6日進行預告。

為廣徵各界意見，作為後續修正參據，爰召開本次會議進行修正草案內容之研議討論。

二、議程

時間	議程
09:15 ~ 09:30	報到
09:30 ~ 09:35	會議說明
09:35 ~ 09:50	「溫室氣體認證機構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說明
09:50 ~ 10:50	綜合討論
10:50 ~ 11:00	結論/臨時動議
11:00	散會

三、會議資料（兩處資料均相同）：

1.可至環境部公告及會議下載參閱

(https://docmeet.moenv.gov.tw/IFDEWebBBS_MOENV/)

2.可至環境部氣候變遷署-氣候變遷公告會議下載參閱

(<https://www.cca.gov.tw/information-service/events/1959.html>)

四、報名連結：

為掌握與會人數，惠請於113年12月18日（星期三）前至報名系統（<https://reurl.cc/74peYk>）完成報名。

五、如有提案意見，請於113年12月18日(星期三)前寄送至本案聯絡人信箱，本案聯絡人王妍方小姐(02)2322-2050分機66318，電郵地址：yenfang.wang@moenv.gov.tw。